

证券代码：833654

证券简称：能拓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能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公司与季冰于2022年7月签订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季冰将持有的杭州隆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100%股权以0元转让给本公司。杭州隆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本公司在2022年7月28日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。为便于核算，将2022年07月31日确定为购买日，自2022年8月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经能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子公司杭州隆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上述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为5票，反对票为0票，弃权票为0票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季冰

住所：南京市浦口区桥北新村60栋701

关联关系：能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2022年7月签订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时杭州隆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从未开展过业务，经双方协商0元转让公司100%股权给能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所产生的交易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，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依据市场定价，公允合理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公司独立性无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杭州隆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仅为监事季冰所设立的空壳公司，自设立以来未从事任何实际经营，注册资本未实缴，各项资产、负债科目余额均为0，因而经双方协商后定价为0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公司与季冰于2022年7月签订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季冰将持有的杭州隆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100%股权以0元转让给本公司。杭州隆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本公司在2022年7月28日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取得杭州隆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100%股权后在杭州地区开展光伏业务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，所以不会存在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及经营的正常需要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能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能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6日